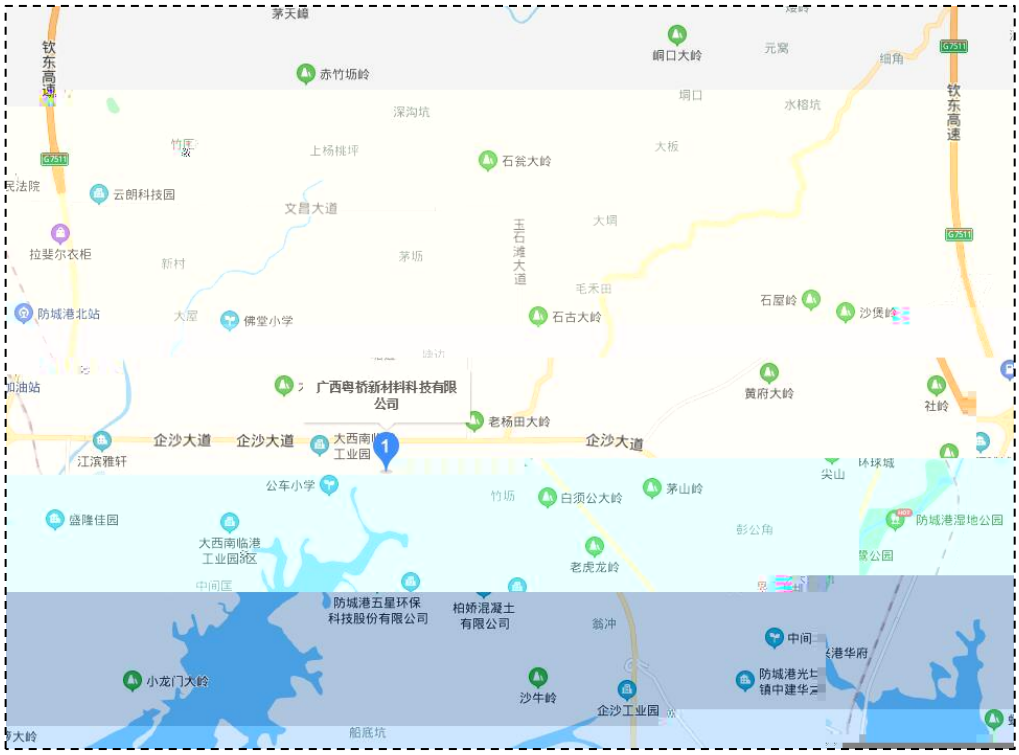
广西奥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202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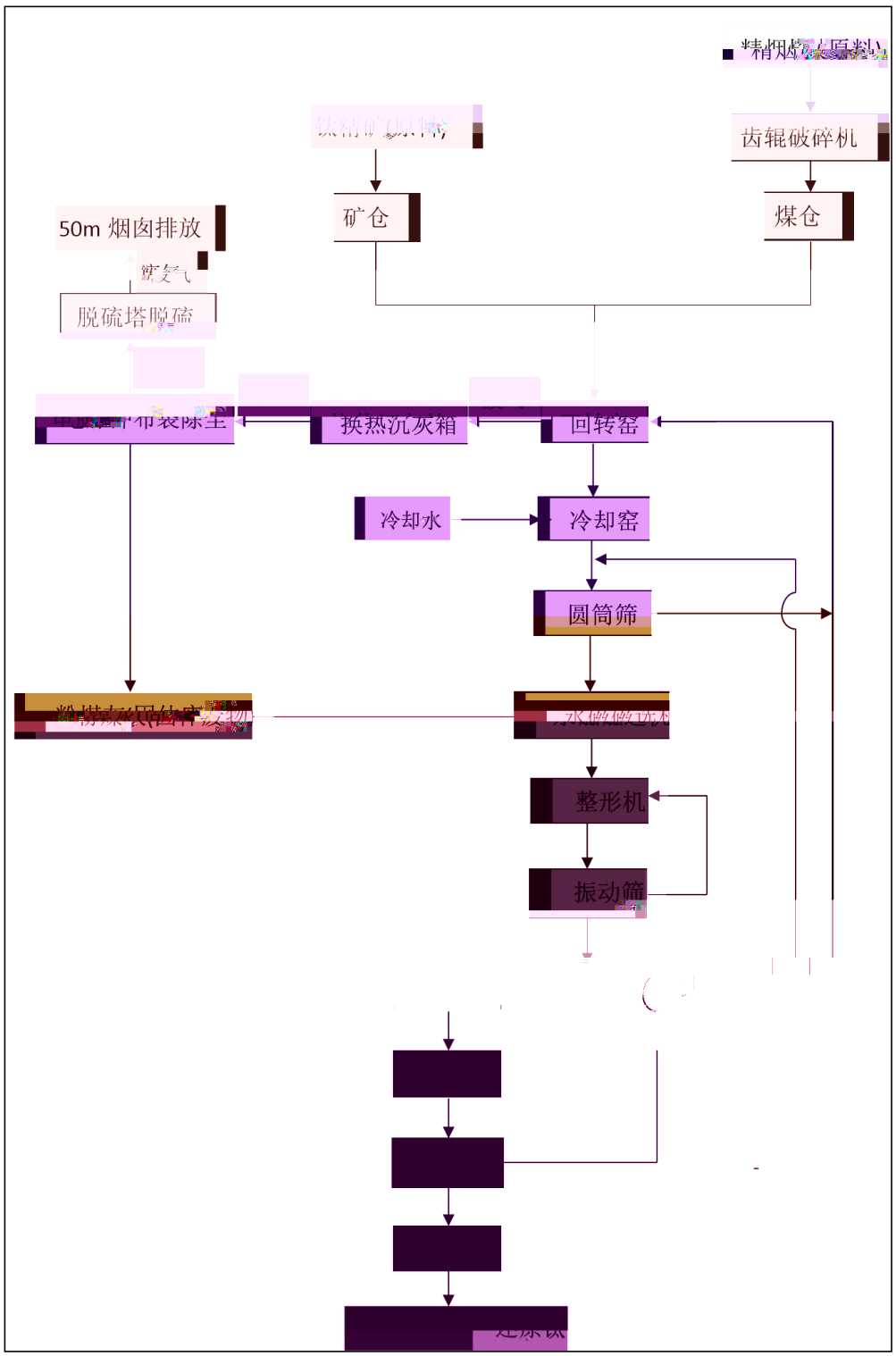
r

1.


茅天嶂
钦东高速
赤竹坜岭
峒口大岭
元窝
塌口
水榕坑
深沟坑
上杨桃坪
石瓮大岭
大板
云朗科技园
文昌大道
拉斐尔衣柜
新村
茅坜
大塌
王石滩大道
毛禾田
防城港北站
大屋
佛堂小学
石古大岭
石屋岭
沙煲岭
广西粤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黄府大岭
社岭
企沙大道
企沙大道
大西南临港工业园
老杨田大岭
江滨雅轩
公车小学
竹坜
白须公大岭
茅山岭
盛隆佳园
大西南临港工业园3区
老虎龙岭
防城港湿地公园
防城港五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娇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间
小龙门大岭
沙牛岭
企沙工业园
船底坑

2.

2.1


齿辊破碎机
矿仓
煤仓
50m 烟囱排放
脱硫塔脱硫
换热沉灰箱
回转窑
冷却水
冷却窑
圆筒筛
整形机
振动筛

2.2 ÉS

6.

6.1

2 案

	*	*		

*

2. HJ 1157-2021 , ^{137}Cs / , 1.20 Sv/Gy， 。

4 X-γ （10 ）

		γ	（nGy/h）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北 #		
	北 # ( )		
	北 # ( )		
	( )		
	)		
	( )		
	安		

5

		（Bq/m³）
	北	
	（ ）	
	（ ）	

6 γ

				（Bq/kg）	
●1					
●2	北				
●3					
●4					
●5	（ ）				
●6	（ ）				
●7	（ ）				

： k=2。

7

▼1					



2

10

		α	nJ/m^3
		4	**8**

11

▼1					
▼2					
▼3					
▼4					

12

7.3

9.

9.1



监测报告说明

1、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凡是污染事故调查、环保验收监测、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并由我单位按规范采样、监测。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单位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2、报告无本站公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3、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4、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本站不予受理。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6、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批准的报告[illegible]

□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港口区北部湾大道东

单位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蓉茉大道 80 号

邮　　编： 530022

电　　话： 0771-5786425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基本信息见表 1。

表 1　委托单位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名　称	广西粤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港口区公车镇		
	联系人	兰经理	联系方式	18276654616
监测地点		港口区公车镇广西粤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周围		

二、监测项目、监测依据及监测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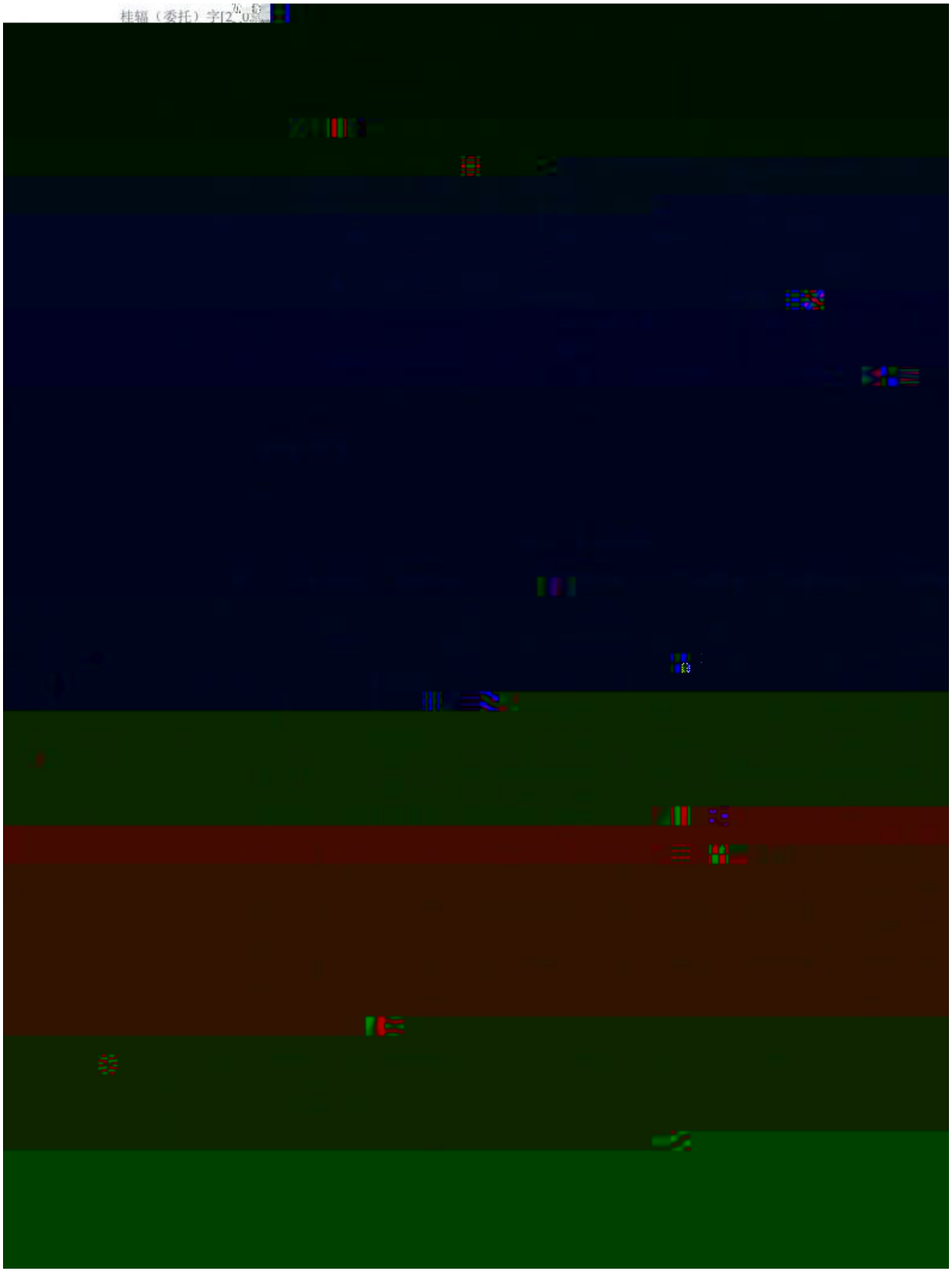
监测项目、监测仪器及监测依据见表 2、表 3。

表 2　现场监测项目、监测仪器及监测依据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检定/校准信息	监测时间
X-γ辐射剂量率	《环境γ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 1157-2021）	FH40G-X+FHZ672E-10 型 X-γ辐射剂量率仪 出厂编号：51050+17987 站内编号：JC-307 能量响应：40keV～4.4MeV 测量范围：1nSv/h～100μSv/h	检定证书编号 DLjl2024-14170，有效期：2024 年 9 月 20 日~2025 年 9 月 19 日；	2025.4.24 10:20~12:00
			校准证书编号：DLjl2025-11201，发布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2025.10.14 15:20~17:10
	《环境空气中氡的测量方法》（5.3	PQ2000PRO RnTn 型测氡仪 出厂编号：2389	检定证书编号：DLhd2025-02712，	2025.10.13
	法）HJ	站内编号：JC-208 测量范围：2-2000000Bq/m³	07 月 16 日 - 20 年 07 月	2025.10.14 16:00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检定/校准信息	监测时间
		NREM-PS01 型测氡仪 出厂编号：NRM03A002 站内编号：JC-254 检测下限：≤3.0Bq/m³（1h 测量周期）	检定证书编号：DLhd2025-02709，有效期：2025 年 07 月 16 日 - 2026 年 07 月 15 日	2025.10.13 16:50 - 2025.10.14 16:50
		RAD7 型测氡仪 出厂	检定证书编号：DLhd2025-01725，	2025.10.14

时性	厚源 （HJ 898-2017）	检定证书编号



序号	样品类别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样品量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11	土壤	湿地公园（对照点）	2025/04/22/ 09:40	2.5kg	黄色固体	S2025-215
12	气溶胶	厂界西侧-旧厂	2025/04/27 17:04~2025/04/29 15:11	12451.7m³	固态	A2025-095
13	气溶胶	厂界东侧-旧厂	2025/04/27 16:45~2025/04/29 14:57	11355m³	固态	A2025-096
14	气溶胶	厂界北侧-旧厂	2025/04/27 16:57~2025/04/29 15:05	10562.8m³	固态	A2025-097
15	气溶胶	厂界南侧-[illegible]	2025/04/27 17:18~2025/04/29 14:49	10647.5m³	固态	A2025-098

注：采用平行样规定、留样复测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控样编号为 Z2025-080（平行样测定）、Z2025-081（留样复测）

四、监测结果

公司厂区周围环境监测结果见表 5 至表 10。

表 5 厂区周围环境 X-γ辐射剂量率监测[illegible]

点位	点位名	X-γ辐射剂量率（nGy/h）	
		平均值	标准差
▲12	厂界北侧3#（3#仓库外）	75.1	0.5
▲13	厂区南侧道路	64.5	0.6
▲14	厂区东侧道路	53.1	0.4
▲15	厂区最近居民点（公车村张屋组）	64.2	0.5
▲16	铭尚机械公司	64.5	0.5
▲17	海润机械公司（在岗）	52.6	0.4
▲18	阳丰混泥土有限公司	61.7	0.4
▲19	威林高温新材料	49.1	0.5
▲20	对照点（防城港市区）	69.5	0.5
▲21	越安	53.0	0.4

注：1.表中的监测结果已扣除仪器对宇宙射线的响应值，建筑物对宇宙射线的屏蔽修正因子取1，余同；
2.根据HJ 1157-2021要求，使用^{137}Cs作为检定/校准参考辐射源时，换算系数取1.20 Sv/Gy，余同。

表6 厂区周围环境X-γ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10月）

点位	点位名	X-γ辐射剂量率（nGy/h）	
		平均值	标准差
▲1	厂界东侧1#（生活办公）	76.5	1.2
▲2	厂界东侧2#（循环水池外）	78.7	0.9
▲3	厂界东侧3#（仓库外）	83.3	1.2
▲4	厂界南侧1#（宿舍楼外）	66.8	1.1
▲5	厂界南侧2#（1#仓库外）	78.2	1.1
▲6	厂界南侧3#（厂大门外）	51.8	0.7
▲7	厂界西侧1#（1#仓库外）	64.3	0.8
▲8	厂界西侧2#（磁选车间外）	70.1	0.8
▲9	厂界西侧3#（2#仓库外）	61.0	1.0
▲10	厂界北侧1#	67.4	1.2
▲11	厂界北侧2#（2#矿仓外）	68.8	0.9
▲12	厂界北侧3#（3#仓库外）	65.3	1.0
▲13	厂区南侧道路	64.1	0.9

点位	点位名	X-γ辐射剂量率（nGy/h）	
		平均值	标准差
▲14	厂区东侧道路	[illegible]	0.9
▲15	厂区最近居民点（公车村张屋组）	70.5	0.8
▲16	鹅山机械公司	58.3	[illegible]9
▲17	海河机械公司(下风向)	61.0	0.8
▲18	阳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65.7	0.7
▲19	成林高温新材料	55.7	0.6
▲20	对照点（防城港市区）	70.4	0.8
▲21	越安玻璃有限公司	55.2	0.8

表 7 厂区周围空气中氡及其子体监测结果

[illegible]

[illegible]

表 8 厂区周围土壤中γ核素分析结果

点位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分析核素	分析结果（Bq/kg）	分析日期
			^{238}U	[illegible]	

点位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分析核素	分析结果（Bq/kg）	分析日期
			^{238}U	31.3±12.2	
●4	厂界南侧	S2025-212	^{226}Ra	55.4±1.8	2025.4.30~2025.8.11
			^{232}Th	128±4	
	下风向最大落		^{238}U	62.0±11.1	
●5	地点（海河机	S2025-213	^{226}Ra	50.8±	

	（南侧）	W2025-179	水中总α放射性	0.329 Bq/L	2025.6.3~2025.7.10
			水中总β放射性	0.362 Bq/L	
		2025-080	水中总α放射性	0.262 Bq/L	2025.6.3~2025.7.10
			水中总β放射性	0.311 Bq/L	
▼2	最近居民点井水（公车村张屋组）	W2025-180	水中铀	0.03 μg/L	2025.6.20
			水中钍	0.056 μg/L	2025.6.10~2025.6.23
			水中总α放射性	0.022 Bq/L	2025.6.3~2025.7.10
			水中总β放射性	0.079 Bq/L	
▼3	厂区循环水池	W2025-181	水中铀	0.12 μg/L	2025.6.20
			水中钍	0.157 μg/L	2025.6.10~2025.6.23
			水中总α放射性	0.030 Bq/	2025.6.3~2025.7.10

点位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广西粤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委托监测

表1　2023年3月厂区周围空气中氡及其子体监测结果

点位	点位名	氡浓度（Bq/m³）
1	厂界东侧	12.7
2	厂界南侧	6.51
3	厂界西侧	10.2
4	厂界北侧	6.75
5	厂区最近居民点（公车村张屋组）	9.57
6	对照点点（防城港市区）	37.0

表2　厂区周围空气中氡及其子体监测结果

序号	点　位	氡子体α潜能浓度（nJ/m³）	
		4月	8月
1	厂界东侧	59.3	8.78
2	厂界南侧	52.4	9.38
3	厂界西侧	52.9	7.14
4	厂界北侧	61.9	9.07
5	厂区最近居民点（公车村张屋组）	89.9	4.89
6	对照点（防城港市区）	38.4	3.03

表 3　厂区周围地下水、地表水分析结果

点位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分析结果	分析时间
▼1	厂区井水（南侧）	W2025-179	水中镭-226	128 mBq/L	2025.6.20~2025.7.25
		Z2025-080	水中镭-226	140 mBq/L	2025.6.20~2025.7.25
▼2	最近居民点井水（公[illegible]	W2025-180	水中镭-226	0.60 mBq/L	2025.6.20~2025.7.25

9.2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210012052609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广西壮族自治区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技术中心）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蓉茉大道80号（530222）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广西壮族自治区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技术中心）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21年07月13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12日